

证券代码：872765

证券简称：奥狮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奥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耀元路 58 号 2 号 503 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丽南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孙文景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该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董事沈皓淼因个人原因缺席，委托董事黄丽南代为表决。

董事刘军因假期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对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管理、生产经营状况、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公司营业收入等事项做出汇报，详细内容见附件 1：《上海奥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从公司经营情况、2024 年公司主要成果、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及 2024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等方面做出汇报，详细内容见附件 2：《上海奥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4 年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进行了细致、准确的总结，详细内容见附件 3：《上海奥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5 年财务状况进行了细致、准确的测算，详细内容见附件 4：《上海奥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拟定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议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等各方面实际情况，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年度未分配利润为-3,956,520.26 元，因业务发展需要，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及《上海奥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通知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奥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拟向上海农商银行长三角分行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海奥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拟于 2025 年 4 月向上海农商银行自贸试验区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300 万元，用于支付业务款项，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年利率为 3.50%。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丽南女士和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为公司拟发生的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内容以上海奥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贷款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对上海奥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发表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对上海奥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发表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出具了相关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上海奥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3,956,520.26 元，公司股本总额为 5,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奥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奥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